

证券代码：873998

证券简称：点晶网络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点晶网络（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毛以平
- 会议列席人员：王金英、俞丹丹、赵艳雪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亿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高于人民币3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包括向民生银行申请人民币1.4亿元综合

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授信品类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保理、信用证、融资租赁等。

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授信额度品类、金额、利息和使用期限以公司和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上述贷款可能需要公司、关联方或第三方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担保、资产抵押等。需要担保公司等第三方担保的，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形与第三方签订相关协议并支付担保费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授信业务，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全权处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相关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抵押、质押、担保等有关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承担。授权有效期与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等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平安商业保理融资 1000 万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解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拟通过向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转让应收账款的方式获取保理融资 1000 万元，并同意公司就具体应收账款转让事宜与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分别签署各《保理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协议和书面文件。同意公司按照各《保理合同》、协议及其他书面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向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支付保理费、回购价款及其他一切应付款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工作情况，现决定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议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 10 时

2.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 亿元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点晶网络（浙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点晶网络（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2 日